

建信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(LOF) 基金恢复大额申购、大额转换转入、 定期定额投资公告

公告送出日期：2024 年 12 月 4 日

1. 公告基本信息

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-----------------|
| 基金名称 | 建信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（LOF） | |
| 基金简称 | 建信沪深 300 指数增强（LOF） | |
| 基金主代码 | 165310 | |
| 基金管理人名称 |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| |
| 公告依据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、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建信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（LOF）招募说明书》、《建信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（LOF）基金合同》 | |
|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| 恢复大额申购日 | 2024 年 12 月 5 日 |
| |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日 | 2024 年 12 月 5 日 |
| |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| 2024 年 12 月 5 日 |
| | 恢复大额申购、大额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| 满足投资者需求 |
|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| 建信沪深 300 指数增强（LOF）A | 建信沪深 300 指数增强 C |
|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| 165310 | 009208 |
| 该分级基金是否恢复大额申购、大额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 | 是 | 是 |

注：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，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决定自 2024 年 12 月 5 日起，建信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（LOF）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取消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在全部销售渠道累计申购（含转入、定投）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或 C 类基金份额的金额不超过 4000 万元（含）的限制，恢复办理大额申购、转入、定投业务。

2.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投资者如有疑问，请拨打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热线：400-81-95533（免长途话费），或登录网站 www.ccbfund.cn 获取相关信息。

风险提示：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，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业绩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，理性投资。

特此公告。

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

2024 年 12 月 4 日